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光大银行申请项目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项目借款的情况

控股子公司广东科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科洋能源）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项目开发投资进度，经协商，科洋能源拟将广东省内 5 个已签约的光伏项目打包向光大银行中山分行申请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200 万元且不超过项目总投资额的 80%，期限最长 16 年，利率按双方协商的方式计算，项目借款由股东广东光科电力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以项目电费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按季度付息，最终发生额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科洋能源申请银行融资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借款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申请借款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项目借款是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借款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对子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一）《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记录》。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31日